附件1

河池市纪委公开优选派驻机构公务员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 名** |  | **性 别** |  | **出生年月（ 岁）** | （ 岁） | （小二寸照片） |
| **民 族** |  | **籍 贯** |  | **健康状况身 高** |  cm |
| **政治面貌** |  | **参加工作时间** |  | **登记时间** |  |
| **专业技术职务** |  | **熟 悉 专 业****有 何 专 长** |  |
| **最 高****学 历****学 位** | 全日制教 育 |  |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|  |
| 在 职教 育 |  |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|  |
| **现工作单位及职 务** |  | **现职级** |  | **任现职级时间** |  |
| **公务员 □ 参公人员 □ 选调生 □** |
| **联 系****电 话** |  | **身份证号 码** |  |
| **学****习****及****工****作****简****历** | （从高中毕业以后开始填写） |
| **奖惩****情况** |  |
| **近三年年度考核情况** | 2014年度： 2015年度： 2016年度： |
| **主****要****家****庭****成****员****及****重****要****社****会****关****系** | 称谓 | 姓 名 | 出 生年 月 | 政 治面 貌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**报考人员所在单位意见** | **同意该同志参加市纪委公开优选。** （盖章） 2017年9月 日 |
| **报考人员主管部门意见** | **同意该同志参加市纪委公开优选。** （盖章） 2017年9月 日 |
| **签名确认** | 本报名表所填写的信息准确无误，所提交的证件、资料和相片真实有效，若有虚假，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。 签名： 2017年9月　 日 |
| **市纪委资格审查（初审）意见** | （盖章）2017年9月 日 | **市纪委资格审查（复审）意见** | （盖章）2017年9月 日 |
| **备注** |  |

报名表填写说明及要求

 1.报名登记表统一用A4纸双面打印，用钢笔、签字笔填写。须按填写说明逐项认真填写，不能遗漏，所填写内容要准确无误。

 2.“民族”栏填写民族全称，不能简称。

 3.“籍贯”栏填写祖籍所在地，按现在的行政区划填写，要填写省、市或县的名称，如“广西都安”。

 4.“政治面貌”栏，填写中共党员、中共预备党员、共青团员、民主党派名称或群众。

 5.“出生年月”、“参加工作时间”应按组织认定的时间填写，不能随意更改。填写时，年份一律用4位数字表示，月份一律用2位数字表示，中间用“．”分隔，如“1980．05”。

 6.“登记时间”栏，填写取得公务员（参公）或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身份时间。

 7.“学历学位”栏填写本人通过全日制教育、在职教育取得的最高学历和学位。

8.“简历”的起止时间到月（年份用4位数字表示，月份用2位数字表示，中间用“．”分隔），前后要衔接，不得空断。

9.“奖惩情况”栏，填写获得的奖励或记功；受处分的，要填写何年何月因何问题经何单位批准受何种处分，何年何月经何单位批准撤销何种处分。没有受奖励和处分的，要填“无”。

10.“年度考核结果”栏填写近三年的年度考核情况，没有年度考核结果的，应采取写实的办法注明。